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中程施政計畫（102 至 105 年度）

## 壹、使命及願景

### 一、使命

配合總統治國理念及院長施政主軸，以追求「前瞻且正義的環境政策」、「循環且多樣的自然生態」、「再生且節能的低碳家園」、「潔淨且健康的生活環境」及「優質且幸福的永續社會」為使命。

### 二、願景

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健康永續。

## 貳、施政重點

### 一、現有施政重點及相關計畫執行成效檢討

本署以「藍天綠地、青山淨水、健康永續」作為環保施政願景，而訂出「組織建制倡永續」、「節能減碳酷地球」、「資源循環零廢棄」、「去污保育護生態」及「清淨家園樂活化」，做為五項施政主軸，截至 100 年 12 月底之執行成效如下：

####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 1、整合資源推動制度永續：辦理成立環境資源部工作；兼辦「行政院國家永續發展委員會（簡稱永續會）」秘書處業務，辦理國家永續發展相關業務，包括召開永續會大會及相關會議、研擬「永續發展基本法（草案）」、發布「國家永續指標」、管考「永續發展行動計畫」、辦理「國家永續獎」選拔表揚及相關宣導活動。
- 2、扎根環境教育：配合環境教育法於 100 年 6 月 5 日施行，陸續完成「環境教育法施行細則」等 7 項子法與「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等 7 項行政規則訂定。另完成「國家環境教育綱領」訂頒及研擬「國家環境教育行動方案」草案。
- 3、強化環境影響評估機制：修正「開發行為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細目及範圍認定標準」，強化環境敏感區位之保護及於初審會議作業中推動專家會議機制，另 100 年共召開 12 次環境影響評估審查委員會議，完成 28 件環境影響說明書及環境影響評估報告書審查，以及 49 案環境影響差異分析報告等環評書件審查；環境影響評估監督共完成現地監督 513 件，處分 23 件。
- 4、推動環保科技研發：配合執行國家型奈米科技計畫，「水環境介質中奈米微粒量測、轉換及宿命研究」等 5 項與環境、健康、安全（EHS）相關奈米細部計畫已於 100 年度執行完畢，並舉行 100 年度環境科技奈米論壇；執行環保創新科技研發，100 年度促成 5 家國內公民營創新育成中心與環保業者合作。
- 5、提升環境檢測技術：加強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績效評鑑，100 年對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實施 2,487 項次之績效評鑑，其中 2,397 項次為評鑑測合格，合格率 96.4%。
- 6、精進環境品質監測：執行「環境品質監測發展計畫」，充實我國監測設施能量，包括建置對細微粒成分特性探討的超級測站、光化前驅物測站、鹿林山大氣背景站，充實

噪音及非游離輻射測定儀器，以及進行國際監測合作，參加全球大氣監測網絡。空氣品質監測設施品保室一級流量校驗設備，100 年 4 月時獲全國認證基金會（TAF）認證，提升國內空氣品質監測可靠水準。配合懸浮微粒（PM<sub>2.5</sub>）環境標準的訂定，進行 PM<sub>2.5</sub> 人工採樣與自動監測比測計畫，建立手動與連續自動測定方法監測數據間之關聯性；並規劃及委辦未來 PM<sub>2.5</sub> 常規監測。

- 7、加強環保專業訓練：截至 100 年 12 月底止，共完成環保專業訓練 200 班期共 1 萬 1,809 人次訓練、環保證照訓練 8,437 人次，核（補）發合格證書 6,607 張。
- 8、促進環保簽證品質：辦理「環境工程技師簽證規則」之修訂，以健全環工技師簽證管理制度，建置環境工程技師簽證服務資訊網，將技師申報、民眾查詢及管理整合為單一入口網站，供各界使用。另加強執行環工技師簽證案件現場查核，100 年共計查核環工技師簽證案件計 40 場次及技師執業機構現場查核 10 場次。
- 9、加強國際參與與國際合作：100 年共辦理 4 項「臺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夥伴活動；100 年 6 月簽署「駐美國臺北經濟文化代表處及美國在臺協會環境保護技術合作協定第 9 號執行辦法」；辦理出席在印尼巴里舉行 APEC 海洋資源保育工作小組第 24 次會議；100 年 8 月與美國環保署進行雙邊會談；10 月在臺北辦理私人部門參與海洋環境永續性圓桌會議；11 月辦理赴日本出席「第四屆臺日環境會議」。

## （二）節能減碳酷地球

- 1、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法立法：「溫室氣體減量法（草案）」於 97 年 12 月經立法院進行條文審查後，即持續與朝野及社會各界召開座談、公聽及研商會進行溝通協商；而為廣納各界意見，100 年度與各界召開多場次協商會議，期加速推動溫室氣體減量法立法作業，惟協商程序適逢第 8 屆立法委員全面改選，基於法案屆期不續審規定，再行送請審議。未來將持續與立法院、產業界、環保團體及國內關心之各界人士持續溝通，努力推動該法立法通過。
- 2、健全溫室氣體管制能力及工具：至 100 年 12 月底已有 425 家廠商自主性提報盤查資料。另因應國際碳揭露趨勢，鼓勵業者揭露盤查資訊，目前已有 78 家業者將其盤查資料揭露於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臺。
- 3、推動全民節能減碳運動：推動「節能減碳無悔措施全民行動方案」，以提倡簡約樂活生活，由食、衣、住、行、育、樂等生活化及多樣性方式，推展全國減碳節能運動。同時結合環團學研，培訓環保志（義）工及社區、企業、機關與學校物業管理人員，落實減碳及節能教育宣導，讓全民參與減碳行動，邁向低碳社會。
- 4、推廣綠色路網低碳運輸

98 年至 100 年 12 月共推動新增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 7 萬 5,934 輛；推動「建置接駁型公共腳踏車租賃系統示範運行計畫」，提供腳踏車讓民眾可以低價或免費租賃。另藉由植栽綠化及自行車道設置，以減少揚塵、淨化空氣品質並增加碳匯，85 年度起迄今，共完成植樹綠化約 1,730 公頃，自行車道約 293 公里，以及完成全國 3,600 公里自行車道地理資訊系統建置。

已選擇 52 個示範社區對象，每一社區均由 1 家能源技術服務公司（ESCO）協助進行節能改善診斷及建構工作，並撰擬及編印「低碳社區建構手冊」，提供減碳作法，供社區檢視自身條件進行改造，以達複製擴展效果；透過二階段公開遴選評比，100 年 8 月 4 日優選新北市、臺中市、臺南市及宜蘭縣等，為低碳城市優先示範對象；另協助金門縣完成低碳島規劃，研擬「金門低碳島短中程建設計畫（101-110 年）」草案。

- 5、加強氣候變遷國際合作：100 年 11 月 28 日至 12 月 11 日在南非德班召開「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第 17 次締約國大會暨京都議定書第 7 次締約國會議」，實地瞭解全球氣候談判的最新進展。我國代表團首度在氣候公約會展場地「德班展覽中心」主辦一場周邊會議，闡述我國以擴大綠能技術應用、建構減碳法規及導入市場機制等多面向策略。同時，我代表團成員分別於大會同步舉行之周邊會議發表 2 場次簡報，就我國積極參與國際碳市場機制的具體減碳作法及願景、減碳工作之可量測、可報告、可查證（MRV）機制等議題，與國際社會分享經驗，為我國的努力發聲，廣獲國際專家肯定。

### （三）資源循環零廢棄

- 1、推動垃圾源頭管理及資源回收政策：推動一次用產品減量、產品包裝綠色設計、含汞產品減量，減少一次用產品、包裝之產生量及汞流布。提昇垃圾回收及減量成效。
- 2、整合垃圾清理資源及推動低碳清運工作：推動低碳垃圾清運，補助地方政府汰換老舊垃圾清運車輛。
- 3、加強焚化底渣及飛灰再利用：辦理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廣至公共工程，查核各地方政府及再利用機構辦理情形，提供改善建議，促進焚化底渣再利用推動。
- 4、推動產品環境友善化管理及落實生產者延伸責任：推動延長產品生命週期及產品環境友善化設計，引導業界運用產品環境友善化設計理念，促進廢棄資源物永續循環利用。
- 5、檢討修定廢棄物相關法規，落實管理：配合事業廢棄物清理管理政策及建立我國推動資源循環型社會，研擬相關法規、兩法合一整併之新增子法研訂及研擬新舊法過渡之配套措施，落實廢棄物管制政策之推動及早日達成資源循環永續利用之零廢棄目標。
- 6、加強事廢申報勾稽精進管制，整合 e 化管理：辦理事業廢棄物網路申報機制，促進廢棄物電子化管理，建立完善的電子化管制功能，有效掌握事業廢棄物之流向並管制事業廢棄物之質與量。
- 7、推動環保許可電子化整合系統：持續推動環保許可整合作業方式，達成環保許可線上申請、審查、付費、核發之全網路化目標。
- 8、推動再生資源回收再利用相關工作：依廢棄物清理法與資源回收再利用法促進廢棄物資源循環減量、再生與再利用工作。
- 9、推動填海造島（陸）政策：檢討現行管理及轉運模式，辦理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管理規範擬訂。

- 10、推動焚化廠轉型生質能源中心示範計畫：研提示範驗證廠各項技術及行政作業流程或文件，並協助地方政府推動示範驗證廠先期評估作業。
- 11、促進水資源循環：辦理「推動廚餘、水肥、養豬廢水及生活廢水產生之污泥集中處理及生質能源再利用可行性評估計畫」。推動「省水減污」環境保護執行計畫，100年完成宣導691場次，另製作「省水減污」30秒插播卡及完成省水減污888宣傳摺頁。並推動設置8處污水回收再利用示範場。

#### (四) 去污保育護生態

- 1、改善空氣品質：空氣品質不良比率（PSI>100）由85年的6.6%降至100年1.38%。整體而言，歷年空氣品質不良比率已呈現下降趨勢，顯示空氣品質改善工作獲得顯著成效；另積極推動加油站油氣回收政策，全國2,674座加油站已全數裝設油氣回收設備。
- 2、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復育：截至100年底計有48處非農地類型污染場址完成污染改善並解除列管；農地類污染場址平均改善率已達81.3%、加油站污染場址平均改善率達70.9%，工廠類污染場址平均改善率已達55.7%。
- 3、加強水體水質淨化：嚴重污染河段由92年15.8%降至100年底5.3%，其中淡水河系嚴重污染河段至100年底降至6.3%，二仁溪降至24%，改善成效良好，呈現歷年水質最佳狀態；設置人工溼地，促進生物多樣性，並建置「河川水質現地處理設施」；歷年累計完成106處水質改善設施，每日約處理水量達84萬公噸以上。
- 4、推動海洋污染防治：100年通報海洋油污染事件達23件，本署於研判所需應變層次後，即召集成立「重大海洋油污染緊急應變小組」或參與協助相關機關應變、處理，主要包括，巴拿馬籍貨輪奮進3號坐灘擱淺及巴拿馬籍砂石船瑞興輪斷裂擱淺漏油等，均適時化解海洋污染危機。
- 5、強化毒災應變及加強災害預防：維持監控諮詢中心及7個應變隊全年無休24小時輪值運作，100年計提供專業諮詢（擴及相關化學品事故）逾718件、出勤環境災害事故59件、協助地方政府執行廠場毒災風險分析3,245家次，臨場輔導225場次、無預警測試123場次及參與工業區輔導訪評15場次；推動全國毒災聯防組織籌組，輔導業者成立聯防共85組，提升業者及地區應變量能，強化聯合應變機制；毒性化學物質運送車輛裝設GPS於101年1月1日擴大運送監控範圍至第3批次，計有1,670台車輛完成裝設，運送業者共有293家，至此大量運送毒性化學物質之車輛以全部納管。
- 6、執行環境污染督察：執行污染源及專案計畫之稽查及督察管制，100年共稽查11萬2,568件，告發2,848件；加強查緝環保犯罪案件，100年移送司法機關偵辦計93件，移送法辦205人，查扣犯罪機具105具，有效遏止不法。

#### (五) 清淨家園樂活化

- 1、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執行「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辦理縣市考核及中央機關訪查；執行登革熱病媒蚊孳生源清理專案計畫，降低病媒蚊密度指數；推動並執行「推動臺灣公廁品質提升計畫」，改善公廁清潔維護；執行「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

計畫」，推動建構複式動員系統、全面提升城鄉環境衛生、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及重塑清淨海岸風貌。

- 2、推動永續健康無毒的家：執行環境用藥查驗登記制度，嚴加審查毒理、藥效試驗報告，截至 100 年底計管理有效許可證，製造許可證 752 張、輸入許可證 231 張，100 年共受理申請製造許可證 55 件、輸入許可證 36 件、環境用藥原料用途證明 146 件、展延許可證 162 件、變更許可證 168 件。
- 3、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因應國際化學物質管理趨勢，逐年檢討增加列管毒性化學物質數量。
- 4、推動全民綠色消費：訂定 113 項規格標準，累計 6,942 件產品申請通過，標章使用總枚數超過 52 億枚；建置綠色生活資訊網，提供環保標章申請及相關資訊；輔導 4,142 家企業及團體實施綠色採購，100 年度機關及民間企業綠色採購金額合計逾 115 億元；建立環保產品行銷通路，輔導臺糖量販店等 10,884 家綠色商店販售環保產品，以提供便利環保產品購買管道；核發 72 件產品碳足跡標籤證書。
- 5、強化噪音管制及非游離輻射預警及管制：推動「寧靜標章」、「寧靜家園」運動，維護民眾居住安寧維護。另進行非游離輻射發射源或公共空間之量測 500 站次，更新本土非游離輻射環境背景資料庫，並結合地理資訊系統將量測數據建置於網站供民眾查詢。

## 二、未來環境情勢分析

「環境保護」的觀念，在政府宣導及全民參與下，已從宣誓性口號，逐漸落實於民眾生活中。在此既有成就下，將更深入思考「維護地球資源整體性及永續性，確保國民優質健康寧適生活品質」的國際新思維，希望逐步呈現出無毒的家園、乾淨的社區、整潔的市容、國土美學、臺灣永續環境、國際環保優良形象等具體面向，進而追求高環境品質、寧適和諧生活需求及心靈層面的富足與安定之最終目標。

行政院 97 年 6 月 5 日通過「永續能源政策綱領」，即已明確揭示我國燃料燃燒二氧化碳排放減量目標：2020 年回到 2005 年排放量水準，於 2025 年回到 2000 年排放量水準。上開目標與期程是參酌我國減量與調適能力所及，來承擔共同但差異的責任，不僅符合聯合國氣候變化綱要公約基本原則，亦達成宣示性功效，顯示我國推動溫室氣體減量之決心與立場。

臺灣的水環境品質已逐步改善，並與國際高標準河川看齊。本署將持續協調內政部繼續加強污水下水道建設，在污水下水道未及地區推動河川排水、人工溼地、礫間氧化等現地處理、推動聚落式污水處理設施等措施並將優先整治包括中央列管河川中之中度及嚴重污染長度合計 50% 以上者（淡水河流域、南崁溪、老街溪、濁水溪、新虎尾溪、北港溪、急水溪、鹽水溪、二仁溪、愛河及阿公店溪等）朝河段不缺氧、不發臭的目標邁進。

國際間逐漸提倡「零廢棄」觀念，以綠色生產、綠色消費、源頭減量、資源回收、再使用及再生利用等方式，將資源有效循環利用。目前我國正積極推動「垃圾零廢棄」，因此，訂有「一般廢棄物資源循環推動計畫」，持續推動垃圾零廢棄各項工作，逐步落實馬總統政見：「未來 8 年臺灣垃圾量較歷史最高減 70%、資源回收再利用率達 60% 為目標」。為彌補資源循環再利用缺

口，解決每年 380 至 700 萬立方公尺無法回收之不適燃廢棄物及營建剩餘物等最終填埋問題，逐步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作為不適燃廢棄資源物最終處置之最終策略。另外，國人為追求日常生活便利性，衍生出許多使用一次即丟的產品，不僅造成資源浪費且往往難以有效回收，對環境造成污染並增加廢棄物處理負擔，未來仍有必要持續針對一次用產品進行減量及管制，逐步減少一次用產品之使用。再者，鑒於先進國家的廢棄物處理方式已逐步朝向減少資源消耗、抑制源頭廢棄物產出及強調產品環境化設計與資源回收再利用等方式辦理。我國「事業廢棄物資源循環零廢棄」工作，亦應加強規劃執行。另外，世界各國對原物料需求日益增多，使得廢棄物越境處理或再利用之情形有漸漸增加之趨勢，因此，落實巴塞爾公約之有效管理，亦為廢棄物管理的重要課題。

整個臺灣的永續發展，繫於每位國民對於我們身處的環境的關懷與具體保護行動。積極推動全民環境教育，是本署責無旁貸的重點工作。本署將持續推動環境教育，讓全體國民與所有政府單位都成為環境教育者，全面提升社會的環境友善與與環境自律氛圍，讓臺灣在環境、經濟、社會各方面的發展均能居於世界領導地位。

過去公害防治常侷限於管線末端的污染防制及消極的公害案件處理，未來勢將朝向從污染預防、源頭減量的全方位管理及主動積極的污染稽查等方向進行，而且任何一項環境規劃均應嚴格遵守人類與自然生態環境之間互利共生之原則，要確切瞭解人類自身可使用之界限，即「與自然共生，尊重自然之生存權」，如果為經濟發展而需要改變自然，必須循著適當方式與控制機制，以預防或減輕對環境的傷害，並且進行生態復育，把已經占有和濫用之地區還諸大地，讓環境資源生生不息。

未來本署將配合馬總統在環境政策白皮書中所揭示的五大遠景「前瞻而正義的環境政策」、「循環而多樣的自然生態」、「再生而節能的低碳家園」、「潔淨而健康的生活環境」及「優質而幸福的永續社會」，另配合馬總統就職演說中所揭示「以臺灣為主，對人民有利」之施政原則，來建構本署中程施政計畫之內涵。

### 三、未來 4 年施政重點

依照 總統於 100 年 10 月 6 日揭示「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之「永續環境」政策願景、「節能減碳新能源，保安保育好環境」施政理念及「綠能減碳」、「生態家園」及「災害防救」3 項施政主軸，本署除在「綠能減碳」之「減碳」及「生態家園」之「建構潔淨寧適環境」推動各項具體措施及行動計畫，包括推動低碳家園、全民綠色消費、有效管理環境污染、提升室內外空氣品質管制，加強管制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水體水質改善、資源循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擴大毒化物質管制、鼓勵公廁社區整潔綠美化及寧靜家園等，以加強污染防治，提升環境品質；並將積極推動環境資源部及永續發展相關工作，使 105 年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年平均濃度 20 $\mu\text{g}/\text{m}^3$ ，90%的河段不缺氧、不發臭，垃圾清運量較民國 87 年減少 56%，環境衛生永續指標之村里數達 3,200 個。未來 4 年仍以「組織建制倡永續」、「節能減碳酷地球」、「資源循環零廢棄」、「去污保育護生態」及「清淨家園樂活化」為施政主軸，並研擬各項施政重點。本署 102 年度焦點施政為「推廣低碳綠色運輸」；103 年度焦點施政為「加強水體水質淨化」；104 年度焦點施政為

「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政策」；105 年度焦點施政為「推動永續發展」。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 1、推動永續發展
- 2、扎根環境教育
- 3、改進環境影響評估機制
- 4、強化環保科技研究
- 5、精進環境品質監測
- 6、提升環境檢測技術
- 7、加強環保專業訓練
- 8、提升環保簽證品質
- 9、加強國際參與與國際合作

（二）節能減碳酷地球

- 1、呼應全球減碳行動
- 2、建構溫室氣體減量法制基礎
- 3、健全溫室氣體減量管理體系
- 4、宣導推動節能減碳新生活運動
- 5、推廣低碳綠色運輸
- 6、促進氣候變遷國際合作

（三）資源循環零廢棄

- 1、強化一般廢棄物源頭管理
- 2、加強一般廢棄物資源回收及清理
- 3、推動事業廢棄物源頭減量及再利用
- 4、強化事業廢棄物管理
- 5、加強廢棄物輸出入管理
- 6、推動水資源循環再利用
- 7、推動安定化無害化廢棄資源物填海造島（陸）政策

（四）去污保育護生態

- 1、提升室內外空氣品質管理，加強管制細懸浮微粒
- 2、加強水體水質淨化
- 3、推動環境毒物減量
- 4、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復育
- 5、執行環境污染督察
- 6、強化工業區污染管制
- 7、加強國際污染防治及應變合作

（五）清淨家園樂活化

- 1、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
- 2、推動全民綠色消費
- 3、強化噪音管制與環境中非游離輻射預防措施及管理
- 4、建構健康永續無毒家園
- 5、強化毒災應變及災害預防

## 參、關鍵策略目標、共同性目標、關鍵績效指標及共同性指標

### 一、關鍵策略目標

本署依據平衡計分卡精神之「業務成果」、「行政效率」、「財務管理」及「組織學習」等四大面向，訂定「組織建制倡永續」、「節能減碳酷地球」、「資源循環零廢棄」、「去污保育護生態」、「清淨家園樂活化」、「有效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品質」、「提升資源使用效率」及「加強環保專業知能，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等 8 項關鍵策略目標，分別說明如下：

#### (一) 組織建制倡永續（業務成果）

為提升環境檢測數據水準，藉由發放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績效評鑑樣品，以評估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檢驗室的運作及檢測能力，105 年目標值為績效評鑑樣品合格率達 97%。

#### (二) 節能減碳酷地球（業務成果）

- 1、推廣使用低碳綠色運具（包含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輛數：訂定「推廣使用低碳綠色運具輛數」衡量標準，藉由各項推廣及補助工作之推動，4 年內將可增加 14 萬 2,000 輛油電混合車及電動車。
- 2、推動產業溫室氣體盤查申報作業，依據「空氣污染防治法」推動溫室氣體盤查申報作業，及早掌握產業溫室氣體排放基線資料。預計 102 年可達到申報率 80%，逐年提升 5%申報率，4 年內達成申報率 95%之目標。
- 3、推動商品碳足跡標示，落實低碳消費。目前正進行碳足跡計算準則的研擬，查驗管理制度的規劃，以及示範案例的碳足跡計算。預計每年至少完成 10 項商品的碳足跡計算與標示。
- 4、推動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制度。建立溫室氣體氣候變遷與調適網站，作為溫室氣體議題之統一入口。推動固定污染源資料庫及 EMS 系統之整合。蒐研國際碳權登錄及管理平臺建置經驗。查驗機構及排放額度管理系統建置規劃。

#### (三) 資源循環零廢棄（業務成果）

「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第 1 期）（草案）」（陳報行政院審查中）係遵依總統「黃金十年 國家願景」，並依本署所擬訂黃金十年行動計畫，按「資源循環政策規劃」中之 5 大項實施策略據以擬定，以促進資源永續循環利用，達成資源循環零廢棄之施政目標，主要目標為建構永續物料管理系統、落實生活廢棄資源減量，強化垃圾清運效能、提昇底渣再生粒料產品品質，妥善其再利用、垃圾焚化廠轉型為生質能源中心示範計畫、興設離島地區生質能源中心。105 年資源回收再利用率目標達 63.5%以上。



#### (四) 去污保育護生態（業務成果）

- 1、實施臺灣清淨空氣計畫，訂定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空氣品質標準及階段達成目標；加強管制固定污染源，逐期加嚴重點行業空氣污染排放標準及擴大清查納管污染源；執行移動源污染管制及交通管理方案，推動車隊管理制度；逐期加嚴交通工具排放標準及油品標準；推動電動車營運與充電服務推動聯盟；強化河川揚塵抑制；加強空品不良區域排放量削減工作；掌控境外傳輸影響比例，促進兩岸空氣品質管理對談，共享兩岸空氣品質改善成效，從點、線、面源全面改善空氣品質，使細懸浮微粒（PM<sub>2.5</sub>）年平均濃度改善至 20  $\mu\text{g}/\text{m}^3$  以下，達成未來之目標願景。
- 2、執行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訂定室內空氣品質標準、相關配套子法，同時依法逐批公告場所要求執行室內空氣品質維護管理計畫及設置專責人員；整合及落實各部會權責分工，輔導其主管場所改善及維護室內空氣品質；協助各縣市政府辦理室內空氣品質宣導說明及維護管理相關活動；進行各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巡檢及檢測工作，建置室內空氣品質管理資訊網供大眾即時查詢。
- 3、為使受污染土地迅速恢復原有用途，促進土地資源循環再生，積極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預計將於 105 年累積完成整治 450 處污染場址。
- 4、推動河川整治，確保不缺氧、不發臭，開創水質活化；強化事業廢水處理功能，落實污染減量。105 年 9 條重點整治河川不缺氧比率提高至 87.4%。

#### (五) 清淨家園樂活化（業務成果）

- 1、持續推動「清淨家園全民運動計畫」。
- 2、為營造永續優質環境，已訂定「營造永續優質環境衛生計畫」並據以執行，以建構複式動員系統、全面提升城鄉環境、營造優質環保示範區及重塑清淨海岸風貌等四項工作之推動，建置清淨家園顧厝邊綠色生活網（Ecolife）系統，整合村里、社區、學校及企業等民間團體複式動員系統，建立巡檢、通報、清理、認養及督導管理機制，作為全民運動的 e 化溝通平臺，全面改善環境衛生及整頓市容，並降低傳染病及滋擾性昆蟲之危害，維護民眾身體健康，導入公共空間之環境管理觀念，推行清淨家園 5S（整理、整頓、清掃、清潔、教養）社區村里，105 年符合環境衛生永續 14 項指標其中 1 項之村里累積數為 5,200 個村里，創造健康永續樂活及寧適的生活環境，另民眾對自家附近環境整潔程度達 93%。
- 3、地方政府對所轄公廁近幾年來已大力將其硬體設備更新改善，也大幅加強公廁維護方式與國民如廁行為宣導，改變以往國民對公廁的觀感，然而與先進國家比較仍有相當距離。為使全國各地方政府、各機關及鄉鎮區與村里持續落實自我檢查、改善公廁清潔衛生及硬體維護，提供國民淨潔、舒適的如廁空間及優良的公廁品質，環保署將持續推動「推動臺灣公廁整潔品質提升計畫」，藉由分級制度與加強查核輔導，擴大公廁列管範圍，以提昇國內公廁潔淨品質。列管公廁經評等（分為特優級、優等級、普通級、加強級及改善級五級）結果，符合優等級以上（即特優級及優等級）之比率由 102 年的 90% 提昇至 105 年達 93%。

- 4、強化毒性化學物質管理：因應國際化學物質管理動態資訊、國內產業發展型態及環境流布狀況，蒐集及調查掌握化學物質物理、化學及危害等特性，依篩選認定毒性化學物質作業原則，將化學物質公告為毒性化學物質並予以列管，強化毒性化學物質運作及運作場所查核列管，102 年累計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達 300 種，103 年累計達 302 種，104 年累計達 304 種，105 年累計達 306 種。
- 5、研修「噪音管制標準」及「陸上運輸系統噪音管制標準」相關管制內容並加嚴管制標準值。持續強化各類工程場所設施噪音稽查，並建立工廠、營建工地及營業場所噪音專責人員制度，以及配合易發生噪音設施管制之施行，推動低噪音機具之認證。推動「寧靜標章」、「寧靜家園」運動，維護民眾居住安寧維護，提昇一般地區環境噪音符合環境音量標準之比率達 88.9%以上。另訂定「敏感地區新設及既有非游離輻射設施長期暴露預防措施作業規範」，有效規範新設置非游離輻射發射源，以及蒐集並研析國際照明委員會（CIE）及日本等國最新光污染防制規範、測量方法及相關技術資料。

（六）有效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品質（行政效率）

針對民眾一再陳情案件，加強清查複查作業，確保其妥善處理，一再陳情案件妥善處理率至 105 年目標值為 84.3%，以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品質。

（七）提升資源使用效率（財務管理）

河川污染整治是我國環境保護施政重點之一，污水下水道系統建設未完成前，為減少晴天生活污水排水直接排入河川，近年來本署積極推動利用河川高灘地或排水附近的土地，因地制宜設置人工溼地、礫間氧化處理設施，就地處理污染排水，使處理後排入河川的水變乾淨，並讓原本髒亂的河岸亮起來。人工溼地經過良好的操作維護，處理功能即可穩定發揮，水質處理達到預期的目標。水質的改善，亦逐步產生利於生物棲息的環境，營造各種昆蟲、水鳥及小型動物的多樣性生態。將人工溼地、礫間氧化處理設施發揮處理污染排水的功能外，透過積極輔導地方政府利用人工溼地豐富多樣的生態，經營兼具環保、生態保育及環境教育之場所；亦即將既設的人工溼地，再進一步活化，作為生態教育之場所，以提升資源的使用效率。並結合河川巡守志工教育訓練或學校社區推廣認養活動，培養民眾在地關懷及愛環境之認知。人工溼地活化蛻變為生態教育場所累積場所數之 105 年目標值為完成 11 處生態教育場所。

（八）加強環保專業知能，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組織學習）

- 1、配合本署中程施政計畫及施政主軸，並因應環保科技創新與發展，加強辦理各類環保專業技術、環境管理、污染管制系統應用、替代役及公務人力核心價值能力等訓練，自 102 年度起每年約 8,600 人次，以提昇各級環保機關、事業機構環保人員、環保志（義）工及大眾環保專業知識與技術，俾利各項環保政策推動與執行。
- 2、依據環境基本法建立環保專業人員資格制度及事業機構與工廠（場）應設置專責人員之環保法規規定，辦理空氣污染防制、廢棄物清理、廢水處理等 14 類環保專責（技

術)人員證照訓練,自 102 年度起測驗合格人數每年約 6,000 人次,提供事業機構充足之環保人力。

## 二、共同性目標

### (一) 提升研發量能 (行政效率)

逐年提撥經費從事環保相關研究,105 年研究經費比率提升至 0.40%,以協助環保政策更有效率推動執行,落實環境政策以達到永續環保。

### (二)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行政效率)

- 1、依「內部控制制度設計應行注意事項」設計合宜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
- 2、廣續檢討強化現有內部控制作業,就涉及內部控制缺失部分,適時檢討,研提策進作為。

### (三)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財務管理)

- 1、加強辦理資本門預算之執行,減少浪費,進而有效提升預算之經費使用效能。
- 2、廣續辦理中程計畫預算作業制度,積極落實推動各項施政計畫之推動,切合施政重點妥善分配資源,並提升資源運用效率。

### (四)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組織學習)

- 1、有效管理本署預算員額,除經行政院核定之必要增員外,落實精簡預算員額。
- 2、廣續推動本署同仁終身學習,提升公務人力素質,建構優質行政團隊。

## 三、關鍵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1	組織建制倡永續 (業務成果)	1	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1	統計數據	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50000 人次	70000 人次	80000 人次	90000 人次
		2	檢測品質提升率	1	統計數據	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績效評鑑合格項次/地方環保局及檢測機構績效評鑑項次×100%	97%	97%	97%	97%
2	節能減碳酷地球 (業務成果)	1	推廣綠色運輸	1	統計數據	「低碳綠色運具輛數」(每年推廣油電混合車、電動車輛數)	22000 輛	30000 輛	40000 輛	50000 輛
		2	溫室氣體盤查申	1	統計	實際申報家數÷應	80%	85%	90%	95%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報率		數據	申報家數×100%				
3	資源循環零廢棄 (業務成果)	1	資源回收再利用 率	1	統計 數據	〔(資源回收量+ 廚餘回收量+巨大 垃圾回收再利用 量+灰渣再利用量 +其他項目回收再 利用量)÷垃圾產 生量〕×100%	62%	63%	64%	65%
		2	垃圾清運量減量 率	1	統計 數據	1-〔(年度垃圾清 運量÷歷史最高年 (87年)之垃圾 清運量)〕×100%	59.5 %	60 %	60.5 %	61 %
4	去污保育護生態 (業務成果)	1	細懸浮微粒(PM <sub>2.5</sub> ) 年平均濃度	1	統計 數據	全國一般空氣品 質監測站(手動 採樣法)PM <sub>2.5</sub> 年平均濃度	22.5 μg/m <sup>3</sup>	21.5 μg/m <sup>3</sup>	20.5 μg/m <sup>3</sup>	20 μg/m <sup>3</sup>
		2	土壤及地下水污 染場址復育	1	統計 數據	解除列管污染事 業場址累計數量 (處) (前年度累計已 解除列管場址數+ 當年度解除列管 數)	270 處	320 處	380 處	450 處
		3	9條重點整治河 川,8年內不缺 氧、不發臭	1	統計 數據	Σ(受檢測河川 DO合格率×該河 川長度)÷受檢測 河川總長度	86.6 %	86.8 %	87.1 %	87.4 %
5	清淨家園樂活化 (業務成果)	1	「環境衛生永續 指標」之村里數	1	統計 數據	累計全國村里符 合環境衛生永續1 4項指標其中1項 之指標數	3600 個	4400 個	4800 個	5200 個
		2	提升臺灣公廁整 潔品質達優等級 以上比率	1	統計 數據	列管公廁經評等 (分為特優級、 優等級、普通	90%	91%	92%	93%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級、加強級及改善級五級) 結果, 符合特優級及優等級之比率				
		3	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數量	1	統計數據	累計公告列管毒性化學物質數量(種)	300種	302種	304種	306種
6	有效提升公害陳情案件處理品質(行政效率)	1	一再陳情案件妥善處理率	1	統計數據	$\Sigma$ (一再陳情案件經本署派員複查結果為汙染已改善、汙染事實已消失、查無汙染事實、汙染輕微、經檢測或認定未違反規定、非屬環境汙染案件或非屬環保機關權責) $\div$ (一再陳情案件數) $\times 100\%$	84.0%	84.1%	84.2%	84.3%
7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財務管理)	1	人工溼地活化蛻變為生態教育場所或污水處理廠厭氧消化槽活化利用	1	統計數據	以下列 2 項處數合計: 1、人工溼地活化蛻變為生態教育場所累積場所數(每處每年以下列指標之一衡量: (1) 辦理 5 場或 500 人次之人工溼地生態教育導覽。(2) 有相關機關或團體認養維護。) 2、污水處理廠厭氧消化槽活化利	10 處	10 處	11 處	11 處

序號	關鍵策略目標	編號	關鍵績效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用處數。				
8	加強環保專業知識，有效運用人力資源（組織學習）	1	環保專業訓練累計人數	1	統計數據	歷年環保專業訓練累計人數（萬人次）	15.86 萬人次	16.72 萬人次	17.58 萬人次	18.44 萬人次
		2	環保證照訓練測驗合格累計人數	1	統計數據	歷年環保證照訓練測驗合格累計人數（萬人次）	16.13 萬人次	16.73 萬人次	17.33 萬人次	17.93 萬人次

註：

評估體制之數字代號意義如下：

- 1.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
- 2.指實際評估作業係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
- 3.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進行。
- 4.指實際評估作業係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
- 5.其它。

#### 四、共同性指標、衡量標準及年度目標值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1	提升研發量能	1	行政及政策研究經費比率	1	統計數據	（年度行政及政策類研究經費÷年度預算）×100%	0.35%	0.37%	0.39%	0.40%
2	落實政府內部控制機制	1	強化內部控制件數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主動建立內部控制機制及完成改善內部控制缺失件數。	5件	5件	5件	5件
		2	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項數	1	統計數據	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依業務重要性及風險性，於當年度增（修）訂完成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數。	3項	3項	3項	3項
3	提升資產效益，妥適配置政府資源	1	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資本門應付未付數+資本門賸餘數）÷（資本	90%	90%	90%	90%

序號	共同性目標	編號	共同性指標	評估體制	評估方式	衡量標準	年度績效目標值			
							102	103	104	105
						門預算數) ×100% (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預算及以前年度保留數)				
		2	機關中程歲出概算額度內編報概算數	1	統計數據	【(本年度歲出概算編報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本年度中程歲出概算額度核列數】×100%	4%	5%	5%	5%
4	提升人力資源素質與管理效能	1	機關年度預算員額增減率	1	統計數據	【(次年度－本年度預算員額數)÷本年度預算員額】×100%	-0.102%	-0.102%	-0.102%	-0.102%
		2	推動終身學習	1	統計數據	當年度各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自行辦理或薦送參加其他機關辦理1日以上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培訓發展性質班別之中高階公務人員參訓人數達該主管機關(含所屬機關)之中高階公務人員總人數40%以上。	1(符號)	1(符號)	1(符號)	1(符號)